

第一章 明朝朝贡体制与葡萄牙人的扩张东来

第一节 明朝朝贡体制与华夷观念

一、中国古代对外关系模式及其理论基础

自古以来，中国形成了传统的对外关系模式，即朝贡模式。这一模式的形成，源自传统政治文化的深厚积淀。随着历史的发展，中国古代对外关系理论形成、确立和发展起来。正是在这一理论基础之上，逐步形成了中国古代对外关系的模式——朝贡模式。

中国古代对外关系是以华夷传统关系为基础，建立在华夷观念之上的。

中国文明源远流长，在中华民族文明形成的过程中，久已产生了一种认为华夏民族优于夷狄的观点和夷夏之分的传统文化心态。早在西周初年，天子所居称为“中国”，也就是国之中心。在《禹贡》中，作者根据政治理想，把中国分成九州，由王都向外，以距离远近依次分为甸、侯、绥、要、荒五服，描绘出“五百里甸服，五百里侯服，五百里绥服，五百里要服，五百里荒服”的国家模式。据此，中原是文明中心，九州是文明范围的

理论建立起来。

所谓华夏和夷狄，并不仅仅是民族和地域划分，而且是文化的高下之别。《礼记·王制》：“东方曰夷，被发纹身，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蛮，雕题支趾，有不火食者矣。西方曰戎，被发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华夷之辨，是以周文化为标准来衡量其他各族文化，由此确立了周文化的崇高地位。于是，以文化价值而非仅因权力作为基石，华夏独尊，中国大一统的思想由此牢固树立，一直深刻影响着后世。

《左传》中，诸如“贡”、“朝”、“献”等叙述天子与诸侯关系的词语已频频出现。

自从秦统一中国以后，确定的“朝”、“贡”等概念就成为对外关系的基础，代代相传，儒家传统天下观形成了一整套对外关系的理论和体系。其核心便是以中国为中心，帝王临御天下，居内以制夷狄。在这一理论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中国封建王朝与其他国家之间的关系，是各国向中国君主称臣纳贡的朝贡关系。可是，值得注意的是，这是一种形式上或者称做名义上的宗藩关系，各国依旧保留自己完整的国家机构，在内政上也一般不会受到中国的干预。通过这种朝贡关系的确立，古代中国与东西方建立友好联系，中外接触和交往史不辍书，经济交流也绵延不绝。

由于历史的原因，古代这种朝贡关系涵盖有对外关系，也包括有中央政权与一些边远地区少数民族的关系。而古代封建王朝则一概视之为“朝贡国”。朝贡天子而纳其土贡，在中国历史上自古已然。一种以“朝贡”与“回赐”方式进行的中外官方贸易也早已存在。实际上“朝贡”一词，既含有政治外交，又寓有贸易往来之义。

在中国与外国的交往中，朝贡和回赐占有重要的地位，既是外交活动，又是经济贸易交流。

朝贡关系的建立，说明中国古代对外交往模式的定型。一代又一代的统治者承前启后，成为这种模式的载体。皇帝是“天子”，恭承天命，君临万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因此，这种大一统意识使他们将所有“四夷”都列入诸侯国和藩国的地位，在他们看来，“天下”、“四海”是与世界等同的，令“四夷归附”是天经地义的事情，而属夷的入朝和贡献也是天经地义的。于是，朝贡模式成为中国古代传统的对外关系模式，朝贡体系成为中国古代传统的理想国际体系。毕竟古代中国以发达的封建文化处于亚洲文明的中心是一个客观事实，它从未遭遇到与之匹敌的较量。因此，传统的以中国为中心看世界的心态和华夷一统、中国为尊的观念在历代统治者制订对外政策时，起了决定性的作用。中国封建帝国的对外形象建立在朝贡体制之上，“万方来朝”成为历代帝王保持对外形象的理想追求。

前面已经提到，在中国古老的史籍《禹贡》中，作者描绘了“五百里甸服，五百里侯服，五百里绥服，五百里要服，五百里荒服”的国家模式。这是从距离王都远近为基础而划出的等级。从孔子开始，中国社会治理的理想蓝图，就是建立和谐稳定的等级社会秩序。礼，在西周时已演变为一套十分繁琐的等级差别的仪式规范和典章制度，并从此成为传统儒家的核心内容。服务于历代政治家、思想家“安国家、定社稷、序人民”的求治心理，儒家传统文化与君主专制结下了不解之缘，构成中国古树上的常青之藤。儒家传统铸成了中华民族特有的政治观念、政治价值取向以及行为方式。

自秦汉以来，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政治体制建立，家天下的外在表现形式，也体现在朝贡模式上。

儒家一贯主张以礼治国，国家无礼不宁，用礼来区分君臣、父子、贫贱、亲疏等社会关系。所谓“礼达而分定”^①，这个“礼”并非完全是抽象的。古代统治者和思想家都把它作为一种政治秩序和社会治理之道。“如君臣之间，君尊臣卑，其分甚严”^②。要使社会上所有的人都按照礼的规范，各就各位，各操其业，各安其分，从而达到天下太平。中国的华夷观是建立在礼的等级之上，而礼治的外延，正是体现在朝贡体制上。国家治理上所遵循的礼治准则推而广之，用于对外关系，就是建立理想的国际关系——朝贡体系。各安等级名分，不互相侵夺，平安相处。

源于儒家等级礼治理想的朝贡体制就这样成为中国古代对外关系的基本形态。

中国古代朝贡关系等同外交关系，对中国历代君主来说，外国君主首领是臣，与中国建立宗藩关系，而他们仍然在自己的国土上是君，统治他们的国民。“朕居中国，抚四夷”的朝贡模式就是这样建立起来的。

既然朝贡关系，也即华夷关系，是惟一的中国传统外交关系，礼治的内涵，历代对外关系中的“德”，遂成为对外关系主导的理论和评价的标准。这一理论基础至少在汉唐是被充分地建立起来。^③“德”被四海，成为中

① 《礼记·礼运》，《四部备要》本，中华书局，上海，1936。

② 《朱子语类》卷二二，《四库全书》影印本，上海古籍出版社，上海，1989。

③ 唐时史书修纂者魏征、李延寿等均有表述，参见魏征等《隋书》卷八一《东夷传》，卷八三《西域传》；《南史》卷七八《夷貊传》上、卷七九《夷貊传》下，中华书局标点本，北京，1975。

国历代帝王的追求和理想。皇帝恩泽达于四裔，是帝王君临意识的外延，也是皇权至高无上权力在对外关系上的体现。历史上，汉武帝广赐钱财，以酒池肉林吸引海外来客，曾是何等荣耀；唐太宗时“君临区宇，深根固本，人逸兵强，九州殷富，四夷自服”^①。汉、唐皆“德”被四海，成为后来中国天子在对外关系中树立良好形象的楷模。

无疑“德”是以实力为内容的，但是，强盛的唐朝对外虽恩威并用，也制定“不务求广地”的方针，除个别朝代（如元朝）以外，在以中国为中心建立的这个国际关系体系内，各国间关系的常态是和平的，而中国在已知世界中所扮演的角色是维护和平与秩序的角色，它以自己文明的巨大进步贡献于世界，将传统儒家理论引入对外关系，使中国这个享誉世界的礼仪之邦声名远播。孔子曰：“礼之用，和为贵。”^② 中国民族心理趋向克己，维持人际间的和谐关系。儒家讲求和谐，从个人到家族，社会乃至国家、天下的和谐，是一贯的理想；反映在国际关系体系中，就是维护国家间的睦邻关系，致力于和平与稳定，建立一种理想国际秩序。正是从维护和谐的关系出发，在与各国的交往中，历朝封建统治者颁发给海外各国君主和首领的大量诏谕，其内容几乎都是以传统儒家道德教化开导告诫，将中国传统中“德”的光环笼罩于与之有交往关系的国家和地区。“德”之远被，使中国传统文化远播海外。这无疑曾提高了古代中国的国际声望，也增强了周邻国家对中国文化的向心力，使古

① 《贞观政要》卷九，《四库全书》影印本。

② 《论语·学而》，《十三经注疏》本，中华书局，北京，1980。

代中国成为保持东方国际秩序和谐的象征。

中国古代在“德”的光环下处理对外关系，元初统治者算是一个例外，但蒙古的武力征服扩张政策毕竟在元朝也只是短暂地实施过，这是中国以“威”面对世界的一个插曲，然而很快地，元朝统治者就在中国传统的国际体系中找到了自己的位置，又一次成为传统政治文化的合理传承者。

以朝贡关系为基础建立的国际关系体系，或称做朝贡模式，是作为古代一种理想的礼治世界秩序而存在的。这一体系的内圈，是朝鲜、日本和越南，也就是所谓的汉文化圈；体系的外围是其他的周邻国家和海外国家。虽然随着中国封建王朝的兴衰，朝贡体系有着伸缩和张弛。但是，可以说它在一代又一代封建统治者的传承下，始终不变，保有旺盛的生命力。这是因为，在儒家传统的规范下，它贯穿着历代帝王所追求的礼治理想。

二、明朝朝贡体制的建立与华夷观念的传承

明朝开国以后，明太祖以恢复华夏正统为己任，效法汉唐盛世帝王作为，继承和发展了中国古代的对外关系传统模式——朝贡模式，建立起颇具特色的朝贡体制。

早在明太祖挥师北伐中原时，由他的亲信儒臣宋濂起草的著名檄文中，已明确宣布：“自古帝王临御天下，中国居内以制夷狄，夷狄居外以奉中国。”^①用儒家传统的天下观，为明朝的建立提出了理论根据；同时，也宣告了新王朝的建国方针是承袭传统天下观，恢复封建秩

^① 《明太祖实录》卷二六，吴元年十月丙寅，中研院史语所校勘影印本，台北，1962。

序，统一国家。明初沿袭历朝中外关系的朝贡模式，要求海外各国一如既往入明朝贡，名义上臣服，由明朝册封，颁给印绶，由此建立起以中国为中心的理想国际秩序，维护周边国际环境的和平与稳定。

元朝对外政策主要来源于蒙古国用“威”征服世界的传统，明朝建立以后，力图恢复华夏正统，吸取元朝以武力征服邻近国家如日本等的失败教训，明太祖为有明一代对外政策奠定了和平基调。洪武四年（1371年），明太祖在奉天门召集群臣，郑重宣称：

海外蛮夷之国，有为患中国者，不可不讨；不为中国患者，不可辄自兴兵。古人有言，地广非久安之计，民劳乃易乱之源。如隋炀帝妄兴师旅，征讨琉球，杀害夷人，焚其宫室，俘虏男女数千人，得其地不足以供给，得其民不足以使令，徒慕虚名，自弊中土，载诸史册，为后世讥。朕以诸蛮夷小国阻山越海，僻在一隅。彼不为中国患者，朕决不伐之。惟西北胡戎，世为中国患，不可不谨备之耳。^①

这段话后来更为精练的载入了《皇明祖训》中：

四方诸夷限山隔海，僻在一隅，得其地不足以供给，得其民不足以使令。若其自不揣量，来挠我边，则彼为不祥；彼即不为中国患，而我兴兵轻伐，亦不祥也。吾恐后世子孙倚中国富强，贪一时战功，无故兴兵，致伤人命，切记不可。但胡戎与西北边

^① 《明太祖实录》卷六八，洪武四年九月辛未。

境互相密迩，累世战争，必选将练兵，时谨备之。

此外，为了让子孙后代明确世代不与交战的国家，也就是明太祖所说的“不征之国”，他在《皇明祖训》中把他们的名字按方位一一罗列了出来：

东北 朝鲜国

正东偏北 日本国

正南偏东 大琉球国、小琉球国

西南 安南国、真腊国、暹罗国、占城国、苏门答刺国、西洋国、爪哇国、湓亨国、白花国、三佛齐国、渤泥国。^①

一共是 15 个国家。这实际上是明朝初年已知范围内的全部海外国家，而明太祖将它们全部列入了“不征之国”，王朝海外政策的和平基调于此确立下来。

洪武九年（1368 年）十二月，明太祖首先遣使前往历史上和地理上与中国关系最为密迩的两个国家高丽和安南，由此拉开了明王朝对外关系的帷幕。

赐给高丽国王的玺书中曰：

北逐胡君，肃清华夏，复我中国之旧疆。今年正月，臣民推戴即皇帝位，定有天下之号曰大明，建元洪武。惟四夷未报，故遣使报王知之。昔我中国之君，与高丽壤地相接，其王或臣或宾，盖慕中国之风，为安生灵而已。朕虽不德，不及我古先哲王，使四夷怀

① 《皇明祖训·祖训首章》，《皇明制书》下卷，古典研究会，东京，1967。

之。然不可不使天下周知，余不多及。^①

颁发给安南的诏书，与之异曲同工：

昔帝王之治天下，凡日月所照，无有远近，一视同仁。故中国尊安，四方得所，非有意于臣服也。自元政失纲，天下兵事者十有七年，四方遐远，信好不通。朕肇基江左……已承正统。方与远迩相安于无事，以共享太平之福。惟尔四夷君长酋帅等遐远未闻，故兹诏示，想宜知悉。^②

由以上二通国书中，不难看出：

第一，建国伊始，明朝统治者诚心效法古先哲王之道，承袭中国历代王朝封建帝王处理对外关系的传统观念——华夷观念，续修与邻国的友好关系。

第二，历史上强盛王朝处理对外关系的模式——朝贡模式，是新王朝统治者所想往的理想的处理对外关系模式。

第三，周边国际环境的和平和稳定，在新王朝建立之初，已成为统治者对外目标设置所考虑的重要内容。

第四，“中国尊安，四方得所，非有意于臣服之”的观念，是明统治者对历史上朝贡体系传承态度的最好说明。

明朝的对外政策正是这样在传统的基调下展开。

然而，传统的影响不是历史的简单重复，新王朝一开始就形成了新的特征。

《明太祖实录》卷三七，洪武元年十二月壬辰。

② 《明太祖实录》卷三七，洪武元年十二月壬辰。

明初，伴随中央集权君主专制日益加强的趋势，朝贡体制臻于完备。明朝沿袭前朝，设立市舶提举司，专门掌管海外各国朝贡市易之事。根据记载，洪武时海外各国与中国往来的“凡三十国”。到永乐时，派遣规模空前的郑和使团七下西洋，“通西南海道朝贡”，“事竣，各具方物及异兽珍禽等件，遣使领赍，附随宝舟赴京朝贡”^①，使朝贡贸易达于极盛。而明初将海外贸易限定在朝贡形式之下，遂使明朝前期官方朝贡贸易成为对外贸易的惟一孔道：“是有贡舶，即有互市；非人贡即不许其互市明矣”^②。朝廷以此达到“通华夷之情，迁有无之利，减戍守之费，又以禁海贾，抑奸商，使利权在上”^③。

朝贡方式的官方贸易，自古以来就已存在，然而，明初的朝贡贸易在历朝中十分特殊。说它特殊，是因为明朝朝贡体制的朝贡贸易政策，非同以往。特别之处在于，历朝除有朝贡形式的官方贸易以外，还允许非官方的中外商人进行贸易交往，由国家设立市舶司征取税收，进行管理。而明朝则不同，推行以朝贡为惟一形式的贸易政策，不允许中外商人随便进行贸易交往。除在明初短暂的一段时间内允许中外民间商贸往来外，对内实行海禁，禁止中国商民出海贸易；对外在朝贡贸易中强调外国入贡使团的外交文书，即国书表文，并进一步推行勘合制，堵住外国商民来明朝贸易的途径，从而使朝贡贸易成为明朝中外贸易的惟一形式和途径。

① 巩珍：《西洋番国志·自序》，中华书局，北京，1961。

② 王圻：《续文献通考》卷三一《市余考·市舶互市》，现代出版社，北京，1991。

③ 王圻：《续文献通考》卷三一《市余考·市舶互市》。

明朝朝贡贸易政策的实施，使封建国家垄断海外贸易达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也使朝贡体制这一中国自古已存在的政治经济融为一体的模式，在明代达到了空前的彻底体现。这一政策的推行，与明朝锐意复古密切相连。明朝把朝贡和贸易，或者说外交和通商完全合二为一，形成了其海外政策的鲜明特征。海外国家必须首先与明朝建立朝贡关系，才能获得在特定条件下进行通商的权利。正因为如此，明朝的朝贡体制，以及与之配套出台的对内海禁政策，在明廷对外关系史上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日本学者将朝贡贸易和海禁政策称之为“明朝对外政策的两大支柱”^①，是不过分的。

明朝特定的朝贡贸易政策是明初适应中央集权君主制强化趋势而出台的海外政策。其重要意义在于王朝全面垄断海外贸易，并藉以对海外各国实行有效羁縻，消除“衅隙”，确保朝贡体制稳定和中国式理想国际秩序的实现。

总而言之，明朝朝贡体制发展成为一种与前此有所不同的特殊机制。而这一机制的特殊性，正是朝贡贸易政策所赋予的，同时，这一体制也正是统治者对华夷观念的极大发挥。

明朝朝贡体制建立后，有朝贡才有贸易，只有与中国建立朝贡关系的国家，明朝才允许来华贸易。虽然明中叶以后，这一体制受到了严重挑战，实际上已被打破，私人海外贸易有了极大地发展，但是，对于《皇明祖训》明确载入的周边及前此与中国有过交往的国家以外的世

^① [日]田中健夫：《东亚国际交往关系格局的形成和发展》，载《中外关系史译丛》第2辑，第153页，上海译文出版社，上海，1985

界，中国仍是一个关闭着的国度。

在朝贡贸易的鼎盛时期，产生了郑和七下西洋的壮举。明朝的庞大船队驶入了印度洋，最远到达东非的马林迪等地。

发展到明中叶，情况有所变化。郑和下西洋，扩大的官方海外贸易给明王朝带来深刻的社会影响，其后果对明朝朝贡体制产生了重大冲击。明中叶开始出现了朝贡贸易形式下的海外贸易日趋衰落，民间私人海外贸易日益兴盛的状况。基于这一现实，明中叶海外政策被迫呈现调整的趋势。^①正德初年，负责海外贸易的广东市舶司，已开始对海外各国来华贸易活动放松了贡期和勘合的要求，从而打破了原来“非人贡即不许其互市”的原则，“无论是期非期，是贡非贡，则分贡与市为二，不必俟贡而常可以来互市矣”^②。这种变化，反映出中国海外贸易正由官方全面控制的官营贸易中解脱出来，向民间私营贸易转变。

然而，恰在此时，明王朝遭遇到了西方东来的新课题。

第二节 葡萄牙人的航海探险及其中国观

一、葡萄牙的大航海活动与海外扩张

15世纪是人类历史上开始揭开世界面纱的时代。世纪之初，在东方，明朝郑和七下西洋做出了大规模的航

参见拙文《郑和下西洋与明中叶的社会变迁》，载《明史研究》第4辑，黄山书社，合肥，1994。

王圻：《续文献通考》卷三一《市采考·市舶互市》。

海壮举；在西方，位于欧洲最西端“陆地到此结束，大海由此开始”地方的葡萄牙，开始了一系列海外探险活动，拉开了欧洲海外扩张的帷幕。世纪之末，欧洲完成了前所未有的重大地理发现，开创了世界历史新纪元。

葡萄牙是欧洲最早兴起的海外扩张国家。

经过几个世纪的独立发展，葡萄牙已形成单一的民族社会，这一社会深刻的政治和经济背景，使之成为海外扩张的发源地。当时，葡萄牙刚刚摆脱了一场政治危机，对于葡萄牙国王、教会、贵族和平民来说，海外扩张无一例外地意味着新的出路和新的财源，并意味着对宿敌穆斯林圣战的延续。对于国王来说，可以提高威望，笼络贵族，开辟新的财源；对于教会，扩张意味着基督教的广泛传播和基督教世界的扩大；对于贵族而言，可以占领土地，获得封地和财富；对于平民，则提供了摆脱现实贫困和争取新财富的机会。葡萄牙著名历史学家雅依梅·科尔特桑（J. Cortesao）在对当时的葡萄牙社会加以深入分析后，进一步认为：“总而言之，葡萄牙社会可以说有以下三种心理状态：第一种是新贵族（是从摩尔人中产生出来的）的，他们有一种依据本阶级的精神巩固和扩大自己的领土并赋予它新形式的雄心；第二种是一个能放眼世界的资产阶级的，这个阶级希望建立一个有自己阶级烙印的新型国家，即雄心勃勃地想把他们的商业活动扩大到更新更远的市场；第三种是手工业者的，他们期望生产具有更加广泛、获利更高和更加自由的形式。”^①此外，他指出：“一个强大的邻国正在准备大规模地扩充其实力，逐步吞并通向直布罗

① 【葡】雅依梅·科尔特桑著，王华峰等译：《葡萄牙的发现》第二卷，第308页。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北京，1997。

陀海峡之路的半岛南部的穆斯林地区，大胆地攀登通向欧罗河（一个充满诱惑力的神话和现实）的大西洋的阶梯，并致力于开发和占据隐藏在未受侵犯的大洋中的那些土地。在这样一种形势之下，如果既想开拓领土，而又将其行动限制在半岛范围内，就等于放弃了一个国家的职能。”^① 这表明了伊比利亚半岛海外扩张精神笼罩下的客观现实。

因此，举国一致的海外扩张呼声，成为 15 世纪初葡萄牙海外扩张政策的基础，大规模的航海活动由国家组织进行，海外扩张政策则持续达 500 年之久。

当时，东西方的通路主要有三条：一是从陆路，由中亚沿着里海和黑海到达小亚细亚；二是由海路到波斯湾，经过两河流域到达地中海东岸的叙利亚；三是从海路到达红海，也经过陆路到埃及亚历山大。当时的东西方贸易，在红海以东，掌握在阿拉伯人手中；而在地中海，则控制在威尼斯和热那亚人手里。在 15 世纪中叶，奥斯曼帝国兴起，阻断了东西方交往的通路，寻找新航路的要求就更为迫切了。

15 世纪的葡萄牙，具备了大航海活动的一系列有利因素，它不仅拥有航海探险的地理位置上的优越条件，而且拥有造船和航海技术的优势。1415 年，作为海上扩张的开始，葡萄牙攻占了非洲北端的休达。此后，葡萄牙进行了一系列对海洋的探索。

葡萄牙最初的远航探索，与恩里克王子（D. Henrique, 1394~1460 年）的名字是连在一起的。这位王子是葡萄牙大航海活动的著名推动者和组织者。他是葡

^① 《葡萄牙的发现》第二卷，第 304~305 页。

牙国王若奥一世（Joao I）的第三个儿子，1394 年 3 月 4 日生于波尔图。他参加了攻占休达的战争，以骁勇善战而闻名，在那里与他的哥哥们一起成为骑士，被赐予维塞乌公爵的头衔，后来被任命为耶稣骑士团的首领^①。他在葡萄牙南部阿尔加维的圣文森特角开办航海学校，大力罗致、培养航海人才，并组织了多次探索性航行，被称作“航海王子”。

恩里克王子把船只派往加那利、马德拉、亚速尔诸群岛及附近海域。这些群岛不仅以其富饶的物产，吸引了葡萄牙的移民，而且也成为葡萄牙人继续海上航行的港口和基地。葡萄牙人于 1420 年开始拓居马德拉群岛，在 15 世纪 30 年代末，葡萄牙人已在亚速尔群岛开始全面垦殖。在经过与西班牙人的争夺以后，葡萄牙人获得了除加那利群岛以外的上述两个群岛。接着，恩里克组织了沿着非洲海岸进行的不断探索。1446 年，葡萄牙人到达非洲几内亚地区；1455 年，葡萄牙人第一次前往塞内加尔地区；1460 年，葡萄牙人到达了塞拉利昂。在逐渐揭开非洲海岸的奥秘以后，葡萄牙试图寻找一条通过非洲南部到达东方的新航路。王子于 1460 年去世，没能亲眼见到世纪末巴拉托洛梅·迪亚斯（Bartholome Dias）发现非洲南端好望角，以及瓦斯科·达·伽马（Vasco da Gama）绕过好望角，横渡印度洋，开辟通往东方新航路的业绩。新航路的开辟，是在葡萄牙国王唐·曼努埃尔一世（D. Manuel I. 1469~1521 年）亲自部署下取得的扩

^① 【葡】路易斯·德·阿尔布克尔克等著，范维信译：《葡萄牙的大发现》第一卷，第 105 页，纪念葡萄牙发现事业澳门地区委员会，澳门，1995。

张成果，为东西方交往铺平了道路。而从此，西方海外扩张的狂潮开始席卷东方。

达·伽马诞生于葡萄牙南部海滨市镇锡尼斯。1497年7月8日，他率领船队从里斯本特茹河海湾出发，他的船队由4艘船组成，共有水手和士兵约150人。船队经过加那利群岛、佛得角群岛，驶过好望角，到达非洲东海岸的圣布拉斯湾。随后进入他们完全陌生的海洋——印度洋，又经过蒙巴萨、马林迪，终于到达了印度。

由此，葡萄牙开辟的东西方新航路宣告完成。

随之而来的，是葡萄牙的舰队。

1510年，葡萄牙占据了印度西海岸的果阿；次年，攻占了马来半岛的马六甲（明朝称作满刺加）。满刺加地处东西方贸易的咽喉，是郑和当年航海的主要必经之地，明朝朝贡体系中的重要一环。因此，攻占满刺加以后，葡萄牙已打开通向中国的大门，中葡两国之间的正面接触已是指日可待。

二、葡萄牙人的中国观

位于欧洲大陆最西端的葡萄牙人，在到达印度卡利卡特以后，听到当地人说，大约80年以前，也有一些白种人来到他们的城市，那些人披着一头长发，除了“嘴边长着一圈胡须”外，没有其他胡子；登陆时身穿铠甲，头戴面盔，手持类似长矛的武器；他们的船上装有强弩，两年一次，他们乘20艘或25艘船回程，他们的船上有四根桅杆。究竟那是些什么人，是从何处来的，当地人已经说不清楚。^① 十分自

张天泽著，姚楠、钱江译：《中葡早期通商史》，第35页，中华书局香港分局，香港，1988。

然，葡萄牙人根本不会想到，那就是比他们早到卡利卡特 80 年的中国人。印度人所叙述的正是郑和的远航船队。

欧洲文献中最早提到中国，是远在纪元前，在公元前 1 世纪的丝绸贸易开通以后。但有西方学者认为，从横越中亚的商道上获得的关于中国的知识，已包含在公元前 6 或公元前 7 世纪成书的亚里斯特亚士所著的《阿里马斯比亚》的《独目篇》之中了。^①

古代西方称中国为“赛里斯”（Seres），公元前 416～公元前 398 年间在波斯宫廷供职的希腊人克泰夏斯，是见于文字记载的提到“赛里斯”这个产丝之国的第一人。^②

此后，波斯人记述古代波斯诸王的史诗中，述及中国与波斯的交往，称中国为 China^③。

阿拉伯人兴起，关于中国的记述开始具体起来，在他们的著述中，称中国为 Sin，或 Cinnai。9 世纪中叶到中国的阿拉伯商人苏莱曼所著《中国印度见闻录》，是当时最重要的关于中国的著述之一，其中称中国为 Sin；10 世纪阿拉伯人马苏第的著名著作《黄金草原》中，把中国称为 Cinnai^④。

尽管如此，中国引起西方的强烈兴趣，是 13 世纪的事了。

① [英]赫德逊著，王遵仲等译：《欧洲与中国》，第 1 页，中华书局，北京，1995。

② Henry Yule: *Cathay and the Way Thither*. London. 1913. Vol. 1. p.14.

③ 张星娘：《中西交通史料汇编》第一册，附录《“支那”名号考》，第 451 页，中华书局，北京，1977。

④ 此承蒙《黄金草原》中译本译者耿昇先生告知，特此感谢。